



五天两起坠楼 漠视等于犯罪

两个学生坠楼,暂且不问坠楼原因如何,单单从坠楼事件来说就不得不引起重视和关注。或许坠楼的原因有很多,或为心理问题,或为一次意外等等,不管出于何种原因,只要是人的原因,那总是可以避免的。如此令人痛心的事件,连续紧密地发生,试问,谁应该为学生的伤亡负责?

不可否认,学校是培育学生的重要场合,从出生到大学毕业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学生与老师和同学接触的时间是最长的。在学校除了传授给学生必要的科学文化知识之外,其他的知识诸如心理疏导、紧急避难、安全意识等等同样也在传授的范围之内,拥有高密度知识精英分子的学校,难道不应该为学生的伤亡负责吗?

作为老师,都应该初步掌握班级里学生每个阶段的心理特点以及心理倾向,同时应该给予学生充分的关注,真正起到学生启蒙老师的作用,对于一些特殊学生以及特殊环境下所潜在的危险,老师是否有义务、有责任去及时的发现和消除?只有将安全做到位,才是一个合格的老师、学校和教育主管部门所应做到的本职工作。如果面对坠楼事件持漠视态度,就与犯罪无异。

当然,学生的教育不能仅仅只是依靠学校,家长在这方面也承担着相应的责任。现在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不可否认有一些家长将学生放到学校之后,将当了“甩手掌柜”,认为学生在学校便可以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其实家长作为孩子的第一任老师更应该充分掌握孩子的每一个成长的细节,并且能够和学校及时的沟通,才能将隐患消弭于无形。

触目惊心的场景在脑海中回荡。当学生坠楼之后,留给老师、学校和教育部门的是惨痛的教训,真的希望这样的事情不要再发生,让孩子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中茁壮成长。(李泳君)



主管部门,“主管”责任重大

短短5天时间,两个学生坠楼,校园安全问题再一次摆在了人们的面前。两个学生一死一伤,在惨痛的现实面前,学校和教育主管部门也应该反思:学校的安全教育是否只是走过场?

安全,应该是学校的一条高压线。只要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做足功夫,此类事件其实是可以杜绝的。上过学的人都应该经历过,从小学开始,每个学校每个班级都会强调安全问题,甚至有的学校在班级每天的晨会、每周的班会上还要结合案例进行分析,黑板报还要定期宣传安全问题。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已经成为学校和教师的一项重要工作。但是,枣庄两所学校在短短5天内的两起坠楼事件,让人们不禁叹息:到底学校的安全教育是如何进行的?

随着国家教育部安全教育准则的出台和完善,安全教育的热潮已经遍及全国各地,但是,如何落实安全教育,并保障学校安全依然是一个炙手可热的话题。大家可能已经习惯,每当有学校安全问题发生的时候,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开始行动起来,开始亡羊补牢,但是悲剧已经发生,无法挽回。在发生安全事件的时候,

安全教育没有发挥作用;而没有安全事件发生的时候,安全教育又被搁置起来。

两起坠楼事件在枣庄引起了不小的轰动,市民在为两个孩子痛惜的同时也表达出了自己的疑问,学校安全何时才能做到防范于未然。就像上面所说的,很多学校现在只抓成绩,由于安全问题的发生频率较低,因此很多学校对于安全教育都有所忽视。等到事故真的发生了,学校方面和教育部门又开始紧张起来,处处教育学生注意安全,可是等风声一过,事故渐渐被人们淡忘时,安全教育这根弦又松了起来。学校的安全教育不能只挂在嘴上,要付诸于行动,安全教育做的越好,就能越大限度的防止事故的发生,始终如一地绷紧安全这根弦,这样,安全教育工作才能收到真正的成效。毕竟,作为教育主管部门,责任非常重大。

事故已经发生了,无论如何也无法挽回一死一伤的结局,希望枣庄的教育部门和学校可以从这两起事故中吸取教训,真正的把安全教育落到实处,让学生能安安全全的上学,让家长也能放心的把孩子送进校园。(李淼)

话题背景:

1月21日凌晨,滕州市善国中学一名初一学生从宿舍楼四楼坠下,经抢救无效死亡。据了解,出事的学生住在二楼,凌晨三点多走到4楼公共卫生间,然后穿过破坏的窗户防盗网后坠下。目前,滕州警方已经排除他杀。25日上午10时许,枣庄三中西校一高二女生小高课间休息时,翻到教室阳台上不慎从三楼坠下,造成骨盆以及多根肋骨骨折,并伤及到肺部。目前,该女生已经做完第一次手术,暂时没有生命危险,正在接受进一步观察治疗。

短短几天,两名学生坠楼。校园安全问题再一次刺激了人们的神经,如何让学生更安全值得学校和主管部门更细致地研究和落实。(李泳君)

安全,别成为纸上的概念

每一起校园事故的发生都让人心痛,更何况,正处于蓬勃向上的美好年华。校园安全虽然是个老话题,但却每天都是崭新的。因为,校园里的每一个孩子都是许多家庭的牵挂。短短几天,连发两起学生坠楼事故,这无疑给相关部门和学校敲响了警钟。其实说敲响并不合适,因为,这个警钟应该长鸣。

每年,教育主管部门都会下发有关校园安全的文件。新学期伊始时,会有校园安全的文件;目前,寒假开始时,枣庄市教育局也在《关于做好2013年全市中小学校寒假工作的通知》中,首先提出了安全问题。要求学校组织学生进行防意外伤害、防火、防盗、防溺水、防煤气中毒等方面的安全教育,同时提醒家长负责学生脱离学校管理时段的安全。由此可见,教育部门把校园安全一直当成重要的工作内容。可是,面对设计细致的文件规定,却仍然有事故发生。而这些事故中意外的成分又能占到多少呢?学校在接到校园安全通知时又是以什么态度执行的呢?

固然,校园安全不可能完全依赖于通知和文件。但是,如果教育部门和学校都能够踏踏实实,此类学生坠楼事故发生的概率肯

定会更低一些。我们无法想象,那名坠楼学生的家人接下来将承受怎样的痛苦。悲剧已经发生,这是所有人都无法改变的事实。可是,作为当事人的学校和主管部门应该从中吸取教训。如何防止类似的事件再发生,是他们无法也不应当逃避的。

生命是最宝贵的,校园里的孩子更应当得到呵护与关爱。血的事实暴露出当事学校的薄弱环节,这些薄弱环节,是无法视而不见的。面对孩子的生命安危,无论多么细致地防范都不为过,这也应当成为一个共识。面对相关部门出台的安全通知时,希望学校能够入脑入心地落实。这种落实,绝不应止于印出来,贴出来,读出来,而应当让每一名老师、每一名学生都能记在心里并落实到行动上。任何一个存在安全隐患的角落都有可能成为一颗定时炸弹,如果不能及时排除,谁能知道下一次悲剧何时发生?这个担忧,之于每一个关心孩子安全的人,都不是轻松的。只能将排除担忧的希望寄托于孩子每天生活的学校,这是最近距离的,也是最关键的。所以,希望安全意识能渗入到师生心里,也希望安全这个词不会沦落成纸上的模糊概念。(胡修文)



《今日枣庄》全心全意为枣庄人民服务

25年专业磨砺 亿万读者关注

- 高品质的市民报, 发行量160万份, 2010年位列世界日报发行量百强榜第22位
- 《齐鲁晚报》是山东地区解读力量最强, 发行量最大, 影响力最深远的都市类媒体其传阅率和平均阅读率居全省平面媒体之首
- 《齐鲁晚报》已经成为广大读者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知心朋友; 也正因为如此, 《齐鲁晚报》连续被评为“山东省十佳报纸”, 连续被中宣部列为“全国新闻界精神文明示范单位”, 并被共青团山东省委授予“省青年文明号标兵单位”称号。

新闻热线: 8880110 96706 广告热线: 8881027 发行热线: 8881018

